

## 106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執行結果報告

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，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，於 105 年 7 月 11 日訂定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並經董事會通過，規範每年應至少執行一次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。

106 年度本公司由董事長室擔任執行單位，並以董事會內部自評、董事成員自評的方式進行評估。

本公司董事會整體自評的五大面向：

- 一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- 二、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。
- 三、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。
- 四、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。
- 五、內部控制。

董事成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六大面向：

- 一、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。
- 二、董事職責認知。
- 三、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。
- 四、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。
- 五、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。
- 六、內部控制。

**本次自評評核結果：**

董事會整體評估五大面向共 30 要項進行自評，本公司 106 年度之董事會運作皆符合指標作業。

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六大面向共 20 要項進行自評，本公司 106 年度除一位董事未出席股東會及一位董事出席董事會未達 80%以上而未取得自評要項外，其餘皆完成指標項目。7 位董事合計 140 要項取得 138 要項，達成率為 98.57%。

自評評核結果於 106 年 12 月 18 日董事會報告並對未達成部份提出說明。